

# 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13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間：106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32 分至 4 時 33 分

地點：紅樓 202 會議室

出席委員：顏寬恒 張宏陸 黃昭順 林麗蟬 曾銘宗  
鄭天財 Sra Kacaw 吳琪銘 姚文智 賴瑞隆 陳其邁  
趙天麟 洪宗熠 陳怡潔 Kolas Yotaka  
委員出席 14 人

列席官員：

內政部部長	葉俊榮
會計處處長	林順裕
營建署署長	許文龍
城鄉發展分署分署長	陳繼鳴
移民署署長	何榮村
建築研究所所長	陳瑞鈴
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預算處專門委員	簡信惠

主席：姚召集委員文智

專門委員：張禮棟

主任秘書：鄭光三

紀錄：簡任秘書 賈北松

簡任編審 周志聖

科長 吳人寬

專員 喻珊

## 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確定。

二、繼續處理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有關內政部預算凍結書面報告案計 32 案。

### （一）營建署及所屬部分

1、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四〇〇）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2、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二四三)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3、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二四八)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4、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二五〇)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5、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二五一)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6、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二五三)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7、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二五五)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8、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二六一)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9、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二六三)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10、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二六六)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11、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二六七)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12、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二七一)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決定：以上各案均准予動支。

## (二) 移民署部分

- 1、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三二五)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
- 2、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三二七)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3、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三二九)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4、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三三〇)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5、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三三二)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6、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三三三)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7、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三三四)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8、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三三五)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9、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三三六)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10、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三三八)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11、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三三九)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12、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三四〇)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13、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三四一)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14、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主管第 7 項決議(四)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決定：以上各案均准予動支。

### (三) 建築研究所部分

- 1、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三四五)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2、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三四六)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3、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三四七)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4、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三五二）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5、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三五六）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6、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三五〇）預算動支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 決定：以上各案均准予動支。

## 討論事項

### 壹、繼續處理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有關內政部預算凍結專案報告案計 24 案。

#### 一、營建署及所屬部分

- （一）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二三九）預算凍結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 （二）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二四一）預算凍結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 （三）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二四二）預算凍結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 （四）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二四六）預算凍結書面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 （五）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二四九）預算凍結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決議：以上五案均准予動支。

- （六）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二五二）預算凍結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決議：繼續凍結 2000 萬元，俟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予動支。

- （七）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主管第 2 項決議（二）預算凍結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 （八）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主管第 2

項決議（三）預算凍結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九）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主管第 2

項決議（四）預算凍結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十）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

（二五八）預算凍結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十一）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

議（二六〇）預算凍結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十二）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

議（二六二）預算凍結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十三）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主管第

2 項決議（五）預算凍結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十四）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

議（二六九）預算凍結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十五）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

議（二七〇）預算凍結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十六）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主管第

2 項決議（六）預算凍結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決議：以上十案均准予動支。

## 二、移民署部分

（一）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主管第 7

項決議（一）預算凍結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決議：准予動支。

（二）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主管第 7

項決議（二）預算凍結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決議：准予動支。另通過附帶決議 1 項：鑑於移民署訓練中心為培訓專業移民官之人才搖籃，惟 105 年啟用的訓練中心目前尚處於草創階段，相關場地及設備均不完備，茲有綜合逮捕術、射擊專業課程等重要訓練課程需向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借用場地，游泳課程及晨跑等體能訓練另向行政院海岸巡防署借用場地等情事發生，恐有影響移民官專業培訓之品質及學員受訓之安全，爰此建請內政

部督辦並盡速編列相關預算，以利建置更完善之訓練環境，提升訓練場地的品質。(提案人：林麗蟬；連署人：曾銘宗、黃昭順、鄭天財 Sra Kacaw、吳琪銘、姚文智、賴瑞隆、陳怡潔)

(三) 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 (三三七) 預算凍結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四) 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 (三四二) 預算凍結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五) 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 (三四四) 預算凍結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六) 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主管第 7 項決議 (三) 預算凍結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決議：以上四案均准予動支。

### 三、建築研究所部分

(一) 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主管第 8 項決議 (一) 預算凍結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二) 內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 (三五三) 預算凍結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決議：以上二案均准予動支。

## 貳、通過臨時提案七案

一、美國國務院本(106)年 3 月公布「2016 年各國人權實踐報告」(Country Reports on Human Rights Practices for 2016)，在有關歧視、社會虐待及人口販運的部分，報告指出我國截至 105 年 7 月，來自越南、印尼、泰國、菲律賓及大陸地區的外籍配偶人數，已占總人口數的 2%，然而外籍配偶卻仍是受歧視的目標。報告中更特別指出，外籍配偶取得身分證的時間有別，請移民署加強對外說明。

提案人：黃昭順

連署人：曾銘宗 林麗蟬 陳怡潔

鄭天財 Sra Kacaw

二、為因應陸客來臺人數減少，移民署調整大陸地區人民來臺相關業務人事配置，請移民署加強檢討，積極規畫提升服務品質及效能。

提案人：黃昭順

連署人：曾銘宗 林麗蟬

鄭天財 Sra Kacaw

三、「降低行蹤不明外勞人數」專案報告中，移民署以「請勞動部協調外勞來源國訂定其國內合理的仲介費用」、「建議勞動部要求來源國追繳行蹤不明外勞衍生費用」、「建請勞動部持續推動修正就業服務法」、「期各相關機關將本專案工作列入單位績效評核項目或核分基準」等加予其它單位諸多期許，未見移民署提出自身之積極作為方案。爰此請移民署提出自身之積極作為方案以為因應。

提案人：黃昭順

連署人：林麗蟬 曾銘宗

四、有鑑於移民署專勤隊查緝非法外籍移工過程中，就非法移工受傷、生育、疾病等情形發生，而衍生出相關醫療費用，目前並無相關行政單位設置支援機制及預算編列以支應該醫療之費用。醫療乃人權一環，健康權亦已成為國際間的普世價值，爰此建請內政部於保障基本人權原則，邀集相關部會檢討、改善並建置非法移工醫療照護之機制。

提案人：林麗蟬

連署人：曾銘宗 黃昭順 吳琪銘

鄭天財 Sra Kacaw 陳怡潔

五、鑒於柬埔寨政府就該國民與外國人結婚之相關法規甚嚴，結婚證書、單身證明等相關文件取得不易，實屬於東國政策之不可抗拒因素，非歸責於當事人。另國內相關行政單位又當如何有效協助國人辦理結婚登記、親子認領設籍等事宜，於國人申請過程中，無論就東國文件證明之認定，亦或各樣需諮詢事項提供解惑服務。爰此，建請內政部戶政司、移民署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分別專設相關臺東婚姻事務諮詢機制，透過兩者平行行政實務上協

助，解決現況窒礙難行之窘境，及保障國人基本權益。

提案人：林麗蟬

連署人：曾銘宗 黃昭順 吳琪銘

鄭天財 Sra Kacaw

六、鑒於目前都市計畫法所定之民眾參與程序僅有送交都市計畫審議委員會前之公開展覽三十天之要求，多數縣市於都市計畫審議階段，亦不開放民眾於都市計畫審議委員會發言及旁聽，都市計畫擬定過程之民眾參與更是付之闕如，或僅限於村里長，導致民眾往往於都市計畫通過後才得知自身權益受影響，衍生諸多爭議。

目前營建署雖依都市計畫相關法令規定設有民眾參與機制，包括：(1)法定公開展覽 30 天：公民可提出書面意見；主管機關也會採登報、發傳單、舉辦說明會、登載上網、書面掛號通知土地所有權人等方式強化通知；(2)都計審議委員會審議時：公民得列席說明。

然而，目前民眾參與之時點為計畫內容大抵確定後，且性質多屬單向之「通知／說明／告知」，且通知、說明或告知之內容亦使民眾理解不易；加以計畫審議階段，各縣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對民眾旁聽及發言之規定不一，導致民眾所提出之書面意見往往無法在都市計畫委員會中被充分討論與適當回應，甚至產生民眾書面意見淪為形式、無實質作用之批評。

爰請內政部營建署參採他國作法，引導各級主管機關改善都市計畫內容轉譯(如以淺白方式解說、圖像化等)及通知、公告、公開予民眾之方式，以使民眾更易了解都市計畫案內容，並研擬將民眾參與時點提前、促進民眾實質參與都市計畫擬訂之可能作法，於兩個月內提交包括期程及採取做法等事項之報告予本院內政委員會及提案委員。

提案人：Kolas Yotaka 洪宗熠 姚文智

尤美女

決定：除末段「兩個月內」修改為「六個月內」外，餘照案通過。

七、針對我國 NGO 工作者李明哲先生遭中國大陸逮捕調查，其妻李淨



瑜女士擬赴陸營救，中共卻拒絕家屬探視，註銷其旅行證件，本院內政委員會重申聲援李明哲之立場，呼籲中共立即釋放李明哲，並抗議中方漠視人權。

提案人：姚文智 陳其邁 洪宗熠

張宏陸 黃昭順

參、預算凍結項目，業經審查完竣，擬具處理報告，提報院會。

散會